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(蘇副組長崇哲、新市鎮建設組1科、新市鎮建設組2科、新市鎮建設組3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108056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118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1年6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601會議室(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)

主持人：葉委員兼召集人世文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品燕(87712713)

湯玉霜(87712714)

羅凱臻(87712718)

出席者：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、洪委員兼執行秘書啟源、謝委員偉松、盛委員筱蓉(新北市政府工務局)、張委員記恩(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)、林委員秋綿、王委員秀娟、董委員娟鳴、張委員容瑛、錢委員學陶、李委員正庸、張委員清烈、黃委員台生、陸委員金雄

列席者：鴻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閣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廖國誠建築師事務所、陳廷杰建築師事務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營建署都市計畫組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秘書室(警衛室)、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(蘇副組長崇哲、

新市鎮建設組1科、新市鎮建設組2科、新市鎮建設組3科)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，敬請攜帶與會。（討論事項第1案係前次會議未及討論案件、第2案係前次會議討論事項第4案，因設計單位申請修改書圖，改提列本次會議討論，請一併攜帶與會，部分報告書於前次會議由承辦單位收回者將於會場發送。）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。

# 內政部

# 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118 次會議議程

## 壹、確認第 117 次會議紀錄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公司田段 20 地號鴻築建設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### 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1,373.42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320%，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下 3 層，地上 14 層，屋突 2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臨 50 公尺淡金路、西側臨 10 公尺計畫道路，北側及南側臨第 5 種住宅區。

### 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2 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141、145、145-1 地號宏泰人壽暨興富發建設一般零售業及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### 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3-1 種中心商業區，全區面積約為 46,928 平方公尺，本次申請面積為 15,020.64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70%，容積率為 700%，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下 5 層、地上 29 層，屋突 3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北側臨 40 公尺計畫道路，東側及南側臨 30 公尺計畫道路，西側臨政商混合區、郵政專用區及停車場用地。

## 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經本部「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」101 年 3 月 29 日、101 年 4 月 26 日召開之第 112 次、第 114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## 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## 參、臨時動議

## 肆、散會